

关于个体店停刷信用卡的独家报道引起管理部门高度关注。人行广州分行昨日专门就此事作出回复称，以对公账户作为结算账户的个体商户的POS机仍然可以受理信用卡。人行要求各家银行给个体工商户、私营企业开对公账户提供方便，并严禁商业银行通过设置企业开户最低资本金、存款余额等方式，对个体工商户、私营企业开立单位结算账户造成障碍。但记者调查发现，目前中行、深发展等对余额至少有万元要求。

人行广州分行表示，为规范国家税收和企业经营秩序，防止利用个人结算账户逃避税收和债务，同时为防范银行卡犯罪，打击信用卡套现等违法行为，央行提出严格收单结算账户管理，禁止将特约商户（含固定电话支付业务的特约商户）的个人结算账户设置为信用卡收单账户的规定。按照此规定，对于以个人账户作为结算账户的个体商户，其POS机将限制受理信用卡。对于以个人账户作为结算账户的小型批发类个体商户，如有受理信用卡需要的，建议向收单银行申请办理对公账户结算。

人行方面还透露，根据全国银行卡市场检查、监督过程中发现的突出问题，近期发布了《对中国建设银行天台县支行等六家银行卡经营机构进行批评的通报》，再次强调个人结算账户不得受理信用卡交易的问题。